

人人是检察形象 案案是正义载体

——郾城区人民检察院以党建为统领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纪实

文/图 康飞 王超峰

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检察队伍,是新时代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的根基和支撑。加强和改进检察机关党的建设,是保证检察工作政治方向正确、促进检察事业科学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推动检察队伍建设和提升法律监督能力的重要抓手。

近年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将党建工作作为加强检察队伍建设的一个重要手段,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紧紧围绕新时期检察工作主题,把党建工作贯穿于以司法办案为中心全面履职的全过程,不断助推各项检察工作提档升级。

该院树牢“三个始终走在前列”总目标:综合工作始终走在前列、检察业务工作始终走在前列、文明创建工作始终走在前列,逢先必争、逢旗必夺,先后被省委授予“全省先进基层党组织”、被省委宣传部授予全省政法系统唯一的“基层党校建设示范单位”、被团中央授予“全国五四红旗团支部”、被市委授予“全市十佳先进基层党组织”“漯河市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示范点”等称号,涌现出“全国模范检察官”“全国先进工作者”刘桂琴等为代表的大批优秀党员。

政治过硬 筑牢队伍思想根基

千古兴业,关键在人。建设法治中国,离不开一支高素质的政法队伍。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做好党的政法工作,必须加强队伍建设。而加强队伍建设,排在首位的就是提升政治素养,筑牢检察队伍思想根基。

该院党组始终把党建工作纳入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做到党建工作与检察业务工作同研究、同布置、同检查、同考核、同奖惩。设立党员活动室、党员活动室、党建办公室和党建知识宣传橱窗、党建知识网页等固定阵地。

强化“大党建”理念。该院明确党组书记、检察长是抓机关党建工作的负责人,党总支书记是抓机关党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院班子成员和各内设机构主要负责人要严格落实“一岗双责”,从而形成了以院党组为核心,以机关党总支为主体,以党支部为基础,全体党员共同参与的“大党建”网络。

以“学”筑党魂。每年结合党中央的部署开展专题学习教育活动;每季度邀请专家作专题党课讲座,或由院党组成员轮流主讲一堂党课;通过党组中心组学习会、民主生活会等形式,每个月组织党员干部交流学习



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郾城区人民检察院负责人刘芳钧深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结对帮扶村调研基层党建。

体会;各支部在每周学习例会上开展专题学习党章党规,分析典型案例。通过学习教育,坚定了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增强他们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真正筑起了“党魂”。

强基固本 全力铸造郾检铁军

“政治过硬”是立身之本,“业务过硬”是立业之本。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能力建设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提高政法干警本领,确保更好地履行各项职责。多年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大力推进“铸才、聚才、育才、扶才、优才、引才”等人才兴检工程,培养造就了一支数量充足、结构优化、布局合理、素质精良的检察人才队伍,为郾城检察事业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组织保障、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

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郾城区人民检察院结合领导人员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党组成员亲自办案制度。规定未入额的班子成员,每季度协助员额检察官办理案件一件以上。入额班子成员,积极主办案件,不允许“挂名”办案,每办一起案件写出一篇办案感悟,研判执法办案规律。要求分管侦监、公诉的副检察长主审审查逮捕或者审查起诉案件,要亲自讯问犯罪

嫌疑人、阅卷审查、提出案件处理意见、参加法庭辩论。要求主管控申工作的副检察长,落实带案下访工作制度,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去年以来,院领导办案最多的97件,领导带头办案成为新常态。

推行“领导在一线指导,情况在一线掌握,问题在一线解决,干部在一线锤炼,成效在一线检验”为内容的“一线工作法”。做到“三走出、三走进”,即走出办公室,走进科室,执法一线转作风,院领导每月走进科室,与干警面对面办案不少于8个工作日;走出机关,走进群众,乡村一线惠民生,去年以来有5名院领导,分包乡村,帮助群众脱贫致富;走出检察,走进大局,经济一线促发展,该院连年被郾城区委授予“特别贡献奖”。通过“一线工作法”,院领导不仅在转变领导方式中,转变了执法办案方式,而且用班子表率作用提升了人气,凝聚了人心。

一支队伍一面旗,一个党员一盏灯。该院开展各种有效措施持续激发队伍活力。政治上关怀,建立健全让想干事的人有机会,让能干事的人有平台,让干成事的人有地位的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机制;工作上关心,每月与党员谈心交心,党支部每季度召开一次党员思想情况分析会,并落实“五必谈”“五必访”制度,把工作做到干警的心坎上。该院还将党校教育与业务培训融为一体,采取“工作学习一体化”“新老党员传帮带”等措施;积极组织干警到省院和市院参加培训学习,先后举办岗位技能、业务竞赛等各类培训班67期;严抓学历教育和司法考试工作,目前已有四名干警取得研究生学历,有19人通过司法考试,3名干警荣获“全国检察机关反贪部门侦查能手”称号,2名干警荣获“全国检察机关反贪部门侦查能手”称号,1名干警荣获“全省检察机关刑行交叉办案能手”称号。



街道法治宣传。

立足职能 服务大局勇于担当

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将检察工作自觉融入全市工作大局,积极作为,强化措施,不断增强服务大局实效。该院延伸检察服务职能,主动提供法律服务,护航当地经济发展。相继出台《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检察院关于服务保障郾城“1351”工作布局的意见》和《郾城区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意见》,公开“郾城区人民检察院爱民实践十项承诺”,把服务大局贯穿执法办案的始终;积极开展送法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企业“五进”活动,先后上法制课22场次,印发法律宣传手册3000余册,解答群众咨询的法律问题和提出的

法律求助70余件次,深化普法教育,促进法治建设。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坚决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障人民安居乐业。依法提起公诉破坏经济发展环境犯罪嫌疑犯31人,促进依法经营;更加关注非公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的司法需求,办理企业申请诉讼监督案件4件;针对危害食品药品安全和破坏生态环境等危害民生问题,部署开展专项立案监督工作,依法批准逮捕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案件3件5人,依法提起公诉污染环境犯罪案件3件3人,努力守护“碧水蓝天”和“舌尖上的安全”。

积极开展精准帮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该院班

子成员每月定期下乡入村蹲点调研,解决群众遇到的难题;择优选派1名中层干部,任孟庙镇蒋堂村第一书记,筹资3万余元,为村委会购置办公用品,为贫困户进行危房改造,服务脱贫攻坚;推进精准扶贫与司法救助相结合,对生活确有困难的被害人发放救助金5.3万元。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和困难学生专项行动,25名检察官争当爱心爸爸、爱心妈妈,出资37000余元,为更多的家庭送去温暖;院共青团每年组织开展“与儿童共同过六一”“向困难学生献爱心”等活动,把关爱送到青少年身边。

进社会和谐。紧紧围绕群众诉求,切实抓好信访维稳工作。在全院各业务部门建立“涉检信访风险防控机制”,更加注重做好涉法涉诉信息的收集、研判、预警和处置工作;积极拓展服务群众平台,整合案件查询、控告申诉、诉讼服务、法律咨询、律师接待等10项功能,为群众提供“一站式”办理和在线自助服务。全面推行下访、上门接访、预约接访、预约答复等制度,努力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司法服务。接待来访群众1600余人次,没有发生一起矛盾激化和越级上访的案(事)件,连续27年保持赴省进京涉检上访“双零”。

廉政筑魂 强化拒腐防变能力

检察人员是否廉洁、公正,关系到检察机关司法公信力,关系到人民群众对社会公平正义的信心。郾城区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班子成员的廉政建设,在修订、完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实施办法》《述职述廉》等制度的同时,重点健全党组成员周值日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检务公开等制度。

在落实周值日制度中,该院党组成员轮流值周,8小时以内对干警到岗、在岗等情况进行不定期明察暗访,8小时以外采取走访、电话询问等方式不定期督察;落实民主生活会制度中,会前,组织召开各层次的干部座谈会,邀请各界代表进行评议,增强民主生活会的针对性。会中,深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会后,针对查摆出来的问题,明确牵头领导、责任人,逐项抓好落实;落实检务公开制度中,坚持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促廉洁,提升了检察工作的规范

性和透明度。风清气正的机关环境,团结进取的工作氛围,集聚起郾城检察发展的正能量。去年以来,该院执法更加文明,先后被省委、省政府授予“省级文明单位标兵”,被高检院授予“全国文明接待示范窗口”等称号;执法更加规范,有5起案件被高检院、省院评为优秀案件和精品案件,创优更有成效,荣获省级以上荣誉18项。

好风凭借力,扬帆正当时。市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郾城区人民检察院负责人刘芳钧说,建设一支过硬的检察队伍,是检察工作的根本和永恒主题,他们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把党的建设贯穿各项工作之中,以新起点、新精神、新要求、新目标统揽工作、推动发展、追赶超越,坚定不移开辟新天地、创造新奇迹,把新时期检察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依法履职 尽责维护公平正义

去年以来,郾城区人民检察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党的十九大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诚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积极服务中心工作。

紧紧围绕“法治郾城”建设,不断强化诉讼活动法律监督。依法监督侦查机关立案6件9人、监督侦查机关撤案1件2人。对应当提请逮捕而未提请逮捕的、追加逮捕17人,对应当移送起诉而未移送起诉的、追加起诉28人,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紧紧围绕“平安郾城”建设,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依法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244件339人,提起公诉370件458人,从重从快打击了犯罪、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推行轻刑微罪案件非羁押诉讼制度,依法不批准捕52人、不起诉32人,促使改过自新、回归社会;高度重视未成年人犯罪检察工作,成立未检部门,抽调人员专职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开展以“关爱祖国未来,擦亮未检品牌”为主题的检察开放日活动,护航未成年人成长;推行刑事和解和检调对接机制,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化解矛盾,促成轻微刑事案件当事人达成和解29件,促

进社会和谐。紧紧围绕群众诉求,切实抓好信访维稳工作。在全院各业务部门建立“涉检信访风险防控机制”,更加注重做好涉法涉诉信息的收集、研判、预警和处置工作;积极拓展服务群众平台,整合案件查询、控告申诉、诉讼服务、法律咨询、律师接待等10项功能,为群众提供“一站式”办理和在线自助服务。全面推行下访、上门接访、预约接访、预约答复等制度,努力为群众提供便捷的司法服务。接待来访群众1600余人次,没有发生一起矛盾激化和越级上访的案(事)件,连续27年保持赴省进京涉检上访“双零”。



接待来访群众。



群众送锦旗表谢意。



走访群众,了解群众诉求。